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3月7日上午9:30在上海市宝山区殷高路1号中设广场3号楼（尤安楼）公司六楼会议室（陈从周馆）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2月28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送达到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泽淞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规范公司的现金管理，提高资金运作效率，防范现金管理决策和执行过程中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制度》作出修订。

修订后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制度》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该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额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进行投资决策，并授权管理层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和管理。

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专业建筑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物业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同时，根据上述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公司拟对《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董事会同意上述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负责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及章程备案手续。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公司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修订后的《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亦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7日